

爱让我们遍体鳞伤，但伤口长出的却是翅膀

[美] 劳伦·奥利弗 著 刘勇军 译

爱有止境

III

Requiem

安魂曲



Lauren Oliver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Lauren Oliver

爱有止境

III

Requiem

安魂曲

「美」劳伦·奥利弗 著

刘勇军 译



爱有止境. 3, 安魂曲 / (美) 奥利弗著; 刘勇军译
—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5. 9
ISBN 978-7-5057-3580-4

I. ①爱… II. ①奥…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03806 号

版权登记号: 01-2015-5366

Requiem © 2012 by Lauren Oliver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English edition published by HarperCollins

Simplified Chinese rights arranged with Lauren Oliver LLC, c/o Foundry
Literary + Media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2015 EVERIGHT BOOK

All rights reserved.

书名 爱有止境 3 安魂曲
作者 (美) 劳伦·奥利弗 著 刘勇军 译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东莞市信誉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880×1230 毫米 32 开
10 印张 21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580-4
定价 35.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谨以此书献给迈克尔，是他推倒了界墙。

莉娜

我又梦见了波特兰。

亚历克斯“死而复生”后，整个人却变得异样，变得扭曲，如同小时候鬼故事里的怪物，过往无孔不入地潜入我的脑中。我稍不留神，便从缝隙里一股脑涌了进来，用贪婪的手拽我走。

这些年来，他们一直都这样警告我：你的胸口会压着一块石头，即使在醒着的时候，支离破碎的噩梦亦会如影随形。

我警告过你。卡洛儿姨妈的话在我脑际萦绕。

我们早跟你说过。雷切尔如是说。

你应该留下。这是哈娜说的。仿佛我正下沉的时候，她轻飘飘的手越过漫长的时光和如迷雾般的层层记忆，要来抓我。

我们的队伍大约有二十四个人，这会儿正从纽约往北走：包括我、乌鸦、刺头、朱利安，还有达妮、戈多和长矛，另外还有十五个人左右，一声不吭跟在我们后头。

还有亚历克斯。但他已经不属于我：他只是一个脸上永远没有笑意，沉默不语的陌生人。

之前把白原市郊外的仓库当成大本营的人已经散去，不是去了南边，就是去了西边，现在，那个仓库应该已经人去楼空。其实那里并不安全，至少在朱利安被救之后，那里已经不再安全。朱利安·菲内曼堪称标志性的人物，来头不小，那些僵尸定会穷追不舍。他们想置朱利安于死地，要

杀鸡儆猴。

我们必须格外小心。

猎人、布拉姆、幸运儿，以及罗契斯特大本营的其他成员都在波基普西的南边等我们。我们花了差不多三天时间才赶到那里，被迫绕过六个治愈者的城市。

目的地突然横亘在我们面前。森林边缘是一大片混凝土地面，裂缝密密匝匝的分布其中。划分车位的线隐约可见，留下煞白的轮廓。停车场泊有不少锈迹斑斑的车，但车上的零件，比如橡胶轮胎和各种金属配件都被洗劫一空。那些车辆看起来是那样的小，甚至有几分滑稽，如同孩童许久以前留下的破玩具。

停车场如同灰色的水一样往四面延伸，最后流至一幢钢铁和玻璃建筑的大厦前：那是一个古老的购物中心。招牌上龙飞凤舞地刻着一排字：帝国购物中心。字体上鸟粪斑驳。

这样的重聚自然令人欢欣鼓舞。我和刺头、乌鸦撒开脚丫子跑起来。布拉姆和猎人也跑了过来。我们在停车场的中央相逢。我大笑着跑向猎人，他张开双臂，将我拥在怀里，一把把我抱起来。大伙儿很快开始谈笑风生。

猎人把我放了下来，但我仍然用一只手紧紧地揽着他，像是他会突然消失一般。我伸出另一只手抱着布拉姆，他跟刺头握了握手，我们扎成一堆，又是跳又是叫，我们的身体在灿烂阳光下环抱在一起。

“好啦，好啦，好啦。”我们分开后，转身过去，发现幸运儿漫步朝我们走来。她扬了扬眉毛，将她留长的头发往前面拨弄，让头发泻在双肩前。“你们真够狼狈的。”

我许久都未曾这么开心过了。

在我们分别的短短几个月里，猎人和布拉姆都变了。尽管日子艰难，

但布拉姆居然比以前重了。猎人的眼角也长出了新的皱纹，尽管他还跟以前一样，脸上总会露出孩童般的笑。

“萨拉怎么样了？”我问，“她在这儿吗？”

“萨拉在马里兰，”猎人说，“那里的大本营有三十多个人了。她用不着走，抵抗组织正设法联系她妹妹。”

“爷爷和其他人呢？”说这话的时候我几乎不能呼吸，感觉胸口紧绷，像是仍然被什么东西挤压一样。

布拉姆和猎人不经意地交换了一下眼神。

“爷爷没能挺过来，”猎人轻描淡写地说，“我们把他葬在了巴尔的摩郊外。”

乌鸦别转目光，在人行道上吐了一口痰。

布拉姆很快又说：“但其他人都好。”他摸了摸我伪造的疤痕，正是这道疤痕，让我成功地进入了抵抗组织，“很逼真嘛。”他眨了眨眼道。

我们决定今晚在这里扎营。旧购物中心不远处有干净的水，几间破旧不堪的房间和办公室里还有些用得着的东西：碎石堆里埋着一些罐头，几把生锈的工具，甚至还有一把步枪，枪是猎人在一堆倒塌的灰泥中找到的，架在一对鹿蹄上。我们这群人中还有个叫亨莉（Henley）的女人，那人个子矮小，不大说话，一头长长的灰色卷发，这会儿正发烧，在这里露营恰好可以让她有时间休息。

那天即将结束的时候，我们就接下来要去哪儿产生了分歧。

“我们可以分头走。”乌鸦说。她先前挖了个小坑，用来生火，现在就坐在小坑的旁边，用一根末端烧焦的树枝拨弄刚腾出来的火苗。

“人越多越安全。”刺头不同意她的看法。他脱了身上那件羊毛衫，现在只是穿了件T恤，露出强壮的胳膊。这段时间，天气逐渐变暖，森林

也慢慢有了生气。我们能够感觉春天马上就要来了，就像熟睡的动物慢慢苏醒，正呼出热气。

但寒意未消，太阳低沉的时候，荒蛮之地被紫色长影吞没，我们也没再活动了。

“莉娜，”乌鸦叫道，我盯着刚刚生起的火，看着卷曲的火花舔着一大堆松针、树枝和枯叶，“去检查一下帐篷，好吗？马上就要天黑了。”

乌鸦在一个浅浅的沟里生了一堆火，那里以前肯定是一条小溪，多少能挡点儿风。购物中心阴森森的，赫然耸立在林木线那头，扭曲的黑色金属，如同眼窝一样的空荡房间，令购物中心如同外星人搁浅的宇宙飞船，她哪敢在附近扎营。

在离堤岸十几米远的地方，朱利安正在帮忙搭帐篷。这会儿，他正背对着我，也只穿了一件T恤。尽管在荒蛮之地才短短三天，但他的变化十分明显：乱蓬蓬的头发，左耳上粘着一片树叶。他可没时间减肥，但这会儿他看起来比以前瘦了。其实是因为这里的环境造成的错觉。他身处空旷的地方，衣服破破烂烂的，而且还有点大，周遭都是荒凉之所，这一切无不让人觉得我们的生存状况是多么的不堪。

他正在将一根绳子系在树上，用力拉紧。我们的帐篷早已破旧不堪，补丁无数。自身已经没办法撑起来了，必须系在树上才能勉强恢复活力，如同风作用下的船帆。

戈多守在朱利安旁边，赞许地看着他。

“你需要帮助吗？”我在几英尺远的地方停了下来。

朱利安和戈多闻言转过身来。

“莉娜！”看到我后，朱利安的脸突然亮堂起来，等他发现我没打算再靠近后，脸立马阴沉下来。是我将他带到这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可现在

我却什么也给不了他。

“不用啦。”戈多说，他有着一头鲜红色的头发，尽管他的年纪不比刺头大，但他的胡须垂至胸窝处，“马上就好。”

朱利安直起腰，手背在牛仔褲上揩了揩。他犹豫片刻，从堤岸走下来，朝我这边走来，随手将一绺头发拨到耳后。“今天挺冷的。”他说，离我仍有几英尺远，“你应该去火边。”

“没事儿。”我说，但我却把手放进我那件防风夹克的袖筒里，内心冰凉如水，坐在火边也无济于事，“帐篷挺好的嘛。”

“过奖。我好像慢慢掌握里面的窍门了。”他脸上掠过一丝淡然的笑。

三天了。这三天我们要么这样紧绷绷地说话，要么就是干脆保持沉默。我知道他在纳闷，想知道哪里出了问题，不知能否回到过去。我知道我伤害了他。但他强迫自己不去打听这些问题，现在他很是纠结，努力不想将这样的话出口。

他在给我时间，表现得既耐心，又体贴。

“夕阳下的你是那么美。”他说。

“那你的眼睛肯定瞎了。”我想开玩笑来着，但在稀薄的空气中，我的声音是那样的刺耳。

朱利安蹙眉，摇了摇头，目光望向别处。那片鲜黄色的树叶仍然粘在他耳后的头发上。那一瞬间，我真想伸手把树叶拿掉，我想用手指拂过他的发端，取笑他一番。这里是荒蛮之地，我会说：你想象过么？他会扣住我的手指，轻轻捏一捏道：没有你，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但我只是定定地站在那里。“你的头发上有片树叶。”

“什么？”朱利安有些愕然，像是我刚刚将他从梦中唤醒。

“树叶，你的头发上有片树叶。”

朱利安一只手不耐烦地捋了捋头发。“莉娜，我……”

“砰！”

步枪的声音令我俩同时吓了一跳。鸟儿从朱利安后面的林子里飞了出来，天空顿时黑压压的一片，接着，鸟儿四散逃窜。有人骂了一声：“该死的。”

达妮和亚历克斯从帐篷那头的树林走了出来。两人的肩膀上都背着步枪。

戈多直起身子。

“是鹿吗？”他问。现在，天色差不多已经完全暗下来。亚历克斯的头发如浓墨般漆黑。

“那家伙个头太大，应该不是鹿。”达妮说。她是个五大三粗的女人，脑门又平又宽，长着一双杏仁眼。她让我想起了宫古，她是去年冬天我们去南边之前死的。后来，我们在初雪来临之前的寒冷日子把她火化了。

“是熊吗？”戈多问。

“可能吧。”达妮的回答十分简短。比起宫古，她韧性更足，荒蛮之地早已让她百炼成钢。

“你打中它了吗？”我急切地问道，尽管答案我已知晓。但我希望亚历克斯看着我，跟我说话。

“可能只是让它擦破了一点皮。”达妮说，“这可说不清楚。反正没把它撂倒。”

亚历克斯没有说话，几乎把我当成了空气。他径直穿过帐篷，从我和朱利安身边走了过去，他几乎同我擦身而过，我甚至感觉能嗅到他身上的气味，那是一股熟悉的气味，夹杂着草和晒干的木柴味，嗅到波特兰的这股味道，我真想大哭一场，将脸埋在他的胸膛，深呼吸。

跟着，他往下朝堤岸走去，这时，乌鸦的声音飘然而至。“晚餐准备好了。快点吃，要不就没了。”

“走吧。”朱利安的指尖掠过我的手肘，动作轻柔，耐性十足。

我甚至没有察觉到我挪动双脚，转身朝堤岸那边的熊熊大火，朝站在火堆旁边像是被缭绕的烟雾幻化成影的男孩走去。这就是现在的亚历克斯：已成幻影。

三天了，他没跟我说过一句话，也没正眼瞧过我。

想知道隐藏在我内心深处的大秘密吗？我常会在主日学校的测验中作弊。

我压根儿就看不进那本《禁之书》，打小就不喜欢。那本书唯一让我感兴趣的是《传说和苦情》中的章节，里面全是治愈之前那个世界里的民间故事。而我最喜欢的便是《所罗门的故事》，故事是这样写的：

很久很久以前，那时，还没有治愈爱情狂躁症的办法，两个女人带着一个婴儿来到国王面前。两个女人都声称孩子是她们的，都不愿把孩子交给对方，拼命向国王苦苦哀求，两个女人都说，如果没了孩子，她们会伤心得活不下去。

那个叫所罗门的国王听完两人的陈述后，最后宣布，他想到一个公平的解决办法。

“我们将孩子一分两半，”他说，“这样，你们就能一人分一半了。”

两个女人都认为这个办法非常公平。于是，国王叫来了行刑者，那人用斧头将婴儿劈成了两半。

婴儿没有哭，甚至没有发出半点声音，两位母亲在一旁目睹了这一切。一千年后，皇宫的地板上仍然留着一滴血，没有任何办法能把它洗干净……

我第一次看到这个故事的时候，也就八九岁的样子，当时感到无比震

惊，小孩可怜的样子在我脑中挥之不去。我老是想着他瓷砖地板上被劈成两半的一幕，宛若一只被钉在玻璃后面的蝴蝶。

故事的奇妙之处在于反映了现实的世界，是那樣的真实。我的意思是说，即使没有真正发生过这样的事情——历史上是否真的发生过《传说和苦情》中的故事有待考证，但故事忠实地反映了这个现实世界。我记得当时的感觉就跟那个小孩一样：内心饱受煎熬，整个人像是被忠诚和欲望劈成了两半。

这是染病世界的真实写照。

我在治愈之前，正是这样的感受。

再过二十一天，我就要结婚了。

母亲看起来像是要哭了，说来奇怪，我还真有点希望她哭出来。我这辈子见她哭过两次：一次是她摔断脚踝骨的时候，一次是去年，那次，她走到屋外，发现抗议者爬上大门，把我们家的草坪踩了个稀巴烂，还把她那辆漂亮的车大卸八块。

最后她只是说：“你很漂亮，哈娜。”转而又说，“不过腰还是有点太粗了。”

我们第一次去试衣的时候，基利根太太的脸上带着虚假的笑，对我说，叫她安妮就行了，当时，她在我周围轻轻踱步，用别针固定礼服，调整样式。她个子很高，金色的头发像是褪去了颜色，一脸苦相，像是这些年来，她不小心吞下了许多大头针和缝纫针。“你确定需要盖袖？”

“确定。”我说，这时母亲问道：“你是不是觉得那样看起来显得年龄太小？”

基利根太太（安妮），挥了挥她那瘦骨嶙峋的长手。“整个城市都会

看着哩。”她说。

“是整个国家。”母亲纠正她的说法。

“我挺喜欢那种袖子式样的。”我说。差点脱口而出，这可是我的婚礼。但这话其实不对，自从一月发生那场“爆炸事件”，哈格罗夫市长死后，这个婚礼就已经变成了万众瞩目的焦点。几个星期以来，所有人都这样对我说。昨天，我还接到国家通讯社的电话，问我能不能把婚礼的录像做成新闻通稿，或者干脆让他们派出电视工作人员对现场进行拍摄。

现在，国家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树立标杆。

我们站在三面镜前，母亲愁眉苦脸的样子从三种不同的角度反映出来。“基利根太太说的对。”她碰了碰我的手肘说，“我们看看半身像怎么样？”

我知道我最好别去争论。镜中的三个我同时点点头。三个一模一样的女孩，金色的头发编成一模一样的辫子，穿着一模一样的席地长裙。我自己都差点认不出自己了。穿上这样的裙子，在试衣间明晃晃的光亮下，我完全变了个样儿。在此之前，我一直是哈娜·塔特。

但镜中的女孩不是哈娜·塔特，而是哈娜·哈格罗夫，准市长夫人，是这个已经治愈世界的楷模。

所有人都应该选择这样的路。

“我看看后面还有什么。”基利根太太说，“我们还会让你试试不同款式的礼服，这样就可以比较了。”她快步走过磨损不堪的灰色地毯，消失在库房。我从开着的门里能看到几十件套着塑料套袋的衣服有气无力地挂在衣架上。

母亲叹了口气。我们到这里已经两个钟头了，我感觉自己像个稻草人：里面塞满了稻草，被人扎来扎去。母亲坐在穿衣镜旁边的脚凳上，拘谨地将钱包放在大腿上，这样就不会碰到地毯了。

基利根太太的婚纱店一向都是波特兰最好的，但在这里也能明显感到那次事件的余波。暴乱发生后，政府加强了安保，镇压活动频出。民众的手头都很紧，就连这个婚纱店也不例外。天花板上有盏灯泡灭了，店里闻起来有股霉味，像是许久未曾打扫过。一面墙上的壁纸也因为湿气起泡了，刚才我还注意到条纹沙发上有块很大的棕色污渍。基利根太太发现我在看，便随手丢去一块披肩，遮住脏污的地方。

“你真美，哈娜。”母亲说。

“谢谢，”我说。我知道我很美。这话听起来有几分自负，却是事实。

这种感觉也在我治愈后有了变化。治愈之前，即便人们称赞我是个大人，但我没什么感觉。但治愈过后，我内心深处的那堵墙倒塌了。我就是觉得自己很美，本就如此，没什么好争辩的。

不过，我已不再关心自己到底美不美。

“给。”基利根太太将几件塑料套袋套着的礼服搭在胳膊上，再次从后面出现了。我把准备叹出来的气咽了回去，不过这样的掩饰还是不够快，基利根太太一只手搭在我的胳膊上，“别担心，亲爱的，”她说，“我们肯定能找出一件完美的礼服。折腾这么久，不就是想找出一件合适的么？”

我勉强挤出一丝笑，镜中那个漂亮的女孩同样笑得勉强。“当然啦。”我说。

完美的礼服。完美的配对。幸福、完美的一生。

完美是一种承诺，是一种保证，保证我们绝不会犯错。

基利根太太的婚纱店位于老港，我们走到街上，我闻着干海藻和旧木头熟悉的味道。今天是个大晴天，但海湾寒风刺骨。只有几艘船在水面荡漾，大多是渔船和商业钻探设备。远处，满是刮痕的木浮筒像是水

中长出的芦苇。

空荡荡的街道上只有两个监控员和我们的保镖托尼。暴乱发生后，父母决定聘请保安。弗莱德·哈格罗夫的父亲，也就是前市长被杀后，他们认为我应该马上从大学退学，尽快结婚。

现在，我们随便去哪儿，托尼都会跟我们形影不离。即便是他下班后，他也会派他的兄弟瑞克代替他。我花了一个月才分清他们哥俩。谁叫两人都是粗短的脖子，留着锃亮的光头。两人都不怎么说话，即便说话也都是讲些无聊透顶的东西。

这也是治愈后最令我害怕的事儿：莫名觉得手术会把我变成另外一个人，剥夺我思考的能力。但事实正好相反。现在，我思考得更透彻。从某种程度而言，我的感觉也更加敏锐。以前，我会莫名地狂躁。恐慌、焦虑充斥内心，各种欲望纠缠在一起。有时候甚至夜不能寐，白天，我感觉五脏六腑像是要从喉咙里爬出来。

我当时准是被感染了。现在，病毒已离我远去。

托尼斜靠在车上。我在想，我们在基利根太太婚纱店的三个小时里，他会不会一直保持这样的姿势。我们走近，他直起身，为母亲打开车门。

“谢谢，托尼。”母亲说，“没什么情况吧？”

“没有，夫人。”

“很好。”母亲钻进车后座，我侧身跟在她后面。我们以前的那辆车被人破坏了，这辆车才刚买了两个月。新车买回家还没几天，一天，母亲从杂货店出来，发现有人在烤漆车身上用钥匙刻了个“猪”字。其实私下里我总觉得母亲雇托尼，只是为了保护她的新车。

托尼关上门后，深色车窗瞬时把外面的世界染成了深蓝色。他把收音机调到全国新闻社频道。播音员那熟悉的声音令人心安。

我仰着头，看着周围的世界动起来。我这辈子都住在波特兰，这里的每一条街道，每一个角落几乎都在我的记忆里。但现在，这些记忆似乎变得遥远，安然蛰伏在过往之中。我跟莉娜坐在公园的长凳上，用面包屑逗海鸥的往事仿如隔世。我们谈过飞翔，谈过逃跑。这些事情只是儿戏，好比相信独角兽和魔法这档子事儿一样。

我压根儿没想过她真会付诸行动。

我感到胃里一阵痉挛，这才意识到我连早餐都没吃，定是饿了。

“这个星期真是挺忙的。”母亲说。

“是啊。”

“对了，今天下午《邮报》想采访你。”

“我没忘。”

“现在我们只需要找件礼服，参加弗莱德的就职典礼。你是不是决定要穿上个星期我们在拉瓦看到的黄色礼服？”

“我还没想好呢。”我说。

“还没想好，你什么意思？距离就职典礼只有五天了，哈娜。所有人都眼巴巴地看着你。”

“就黄色那件吧。”

“可以，不过我没想到我该穿什么呢……”

我们的车子驶入西区，也就是我们以前住的地方。过去，西区都是教会和医疗界的高层住的地方，比如新秩序教会的牧师、政府官员、医生和实验室的研究人员。难怪爆炸事件发生后，这里成为暴动的重灾区。

暴动倒是很快被平息了。不过，人们对暴动的看法却有分歧，有人认为暴动是有针对性的，还有人认为只是我们千方百计平息民众被误导的愤怒情绪而导致的结果。不过，现在仍有许多人感觉西区离市中心太近，离